

证券代码：872472

证券简称：麦歌恩

主办券商：联储证券

上海麦歌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1、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8 年 3 月 8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陈旭骅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监事会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

本次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15 人，实际出席职工代表 15 人，会议由工会负责人陈旭骅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1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2、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1）选举方骏、古炯钧、徐进梅、王晓蕾、陆爱芬 5 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其中方骏、古炯钧、徐进梅、王晓蕾 4 人为连任董事，陆爱芬为新任董事。

(2) 选举刘世凯、魏世忠 2 人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两位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陈旭骅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各监事任期均为三年，自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其中刘世凯、魏世忠、陈旭骅均为连任监事。

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实际到会股东 8 人。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 10,30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99.04%，会议由董事长方骏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同意股数 10,300,000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1) 选举方骏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职期限为 2018 年 3 月 27 日至 2021 年 3 月 26 日；

(2) 聘任古炯钧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为 2018 年 3 月 27 日至 2021 年 3 月 26 日；

(3) 聘任杨燕英为公司财务总监，任职期限为 2018 年 3 月 27 日至 2021 年 3 月 26 日；

(4) 聘任徐进梅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为 2018 年 3 月 27 日至 2021 年 3 月 26 日；

(5) 聘任吕定远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为 2018 年 3 月 27 日至 2021 年 3 月 26 日。

本次会议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会议由方骏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均为：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4、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选举刘世凯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为 2018 年 3 月 27 日至 2021 年 3 月 26 日。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刘世凯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 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该任命董事长方骏持有公司股份 660,230 股，占公司股本的 6.35%。

该任命董事、总经理古炯钧持有公司股份 0 股。

该任命董事、董事会秘书徐进梅持有公司股份 0 股。

该任命董事王晓蕾持有公司股份 0 股。

该任命董事陆爱芬持有公司股份 0 股。

该任命财务总监杨燕英持有公司股份 0 股。

该任命副总经理吕定远持有公司股份 0 股。

该任命监事会主席刘世凯持有公司股份 0 股。

该任命监事魏世忠持有公司股份 0 股。

该任命职工监事陈旭骅持有公司股份 0 股。

（三）任命/免职的原因

因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股东大会重新选举新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

二、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本次董事换届后，公司董事会人数为 5 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监事换届后，公司监事会人数为 3 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此次换届选举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上述新任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况，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均符合股转系统《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上海麦歌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麦歌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 3、《上海麦歌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上海麦歌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上海麦歌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7日